

证券代码：002189

证券简称：利达光电

公告编号：2016-027

## 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智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子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小科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72,263,609.10	850,913,437.24	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32,966,656.11	522,997,107.41	1.9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4,737,039.99	-1.88%	613,184,490.90	-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50,277.24	14.37%	13,555,868.70	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129,237.24	13.28%	12,304,328.70	-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0,943,741.14	-6.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0%	0.07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0%	0.07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	0.16%	2.56%	0.13%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72,4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0,860.00	
合计	1,251,540.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7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38.99%	77,690,015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44%	6,844,35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74%	5,457,900			
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9%	4,365,700			
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9%	3,760,848			
长江证券资管—工商银行—长江证券昆仑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0%	800,000			
肖连丰	境内自然人	0.36%	714,525	535,894		
景小江	境内自然人	0.23%	458,800			
毛丽丽	境内自然人	0.20%	401,000			
翁仁源	境内自然人	0.19%	376,401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	77,690,015	人民币普通股	77,690,015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844,351	人民币普通股	6,844,35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457,900	人民币普通股	5,457,900			
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	4,365,700	人民币普通股	4,365,700			
南阳市金坤光电仪器有限责任公司	3,760,848	人民币普通股	3,760,848			

长江证券资管—工商银行—长江证券昆仑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景小江	458,800	人民币普通股	458,800
毛丽丽	401,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1,000
翁仁源	376,401	人民币普通股	376,401
张景春	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发起人股东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肖连丰为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的股东之一，二者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 1、预付账款期末数41,928,449.10元，较年初增加34,242,381.01元，主要是报告期内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 2、其他应收款期末数856,159.64元，较年初减少466,806.97元，主要是报告期备用金减少所致。
- 3、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数12,600,077.67元，较年初增加6,211,105.35元，主要是报告期增值税留抵税款增加所致。
- 4、在建工程期末数8,392,280.12元，较年初增加8,097,239.23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在建项目增加投资所致。
- 5、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22,791,892.50元，减少100%，主要是本期1年以上的预付固定资产减少所致。
- 6、其他应付款期末数10,744,711.94元，较年初增加2,510,895.57元，增加30.49%，主要是报告期内预提费用增加所致。

#### 二、利润表项目

- 1、财务费用-612,536.41元，同比增加2,102,229.40元，主要是报告期内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 2、资产减值损失380,220.85元，同比减少579,190.60元，减少60.37%，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资产减值同比减少所致。
- 3、营业外收入1,472,400.00元，同比增加1,382,012.89元，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同比增加所致。
- 4、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17,218.10元，减少100%，主要是上期处置部分固定资产所致。
- 5、所得税费用23,664.18元，同比减少466,971.69元，主要是计提的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 6、少数股东损益亏损额1,941,020.05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子公司亏损所致。

####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7,893,934.78元，主要是本期固定资产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17,779,934.78元，增加41.02%。
- 2、筹资活动中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50,000,000.00元，主要是上期收到子公司吸收投资款所致。
- 3、筹资活动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258,726.30元，主要是上期有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 4、筹资活动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1,285,103.36元，主要是报告期支付的融资租赁款同比增加所致。
- 5、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同比减少2,832,197.77元，主要是本期外币结汇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						

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及其他承诺	<p>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2007年1月15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及主要股东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为：本公司以及本公司除贵公司以外的其他子公司不会从事与贵公司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并保证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贵公司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本公司将不利用对贵公司的持股关系进行损害贵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本公司将赔偿贵公司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公司确认并向贵公司声明，本公司在签署本承诺函时，是代表本公司和控股下属企业签署的。报告期内，上述股东信守承诺，没有发生与公司同业竞争的行为。</p> <p>2、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发行股票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履行情况：在利达光电发行上市后，若南阳南方智能光电有限公司与河南南方辉煌图像技术有限公司两家合资公司光学引擎项目发展成熟，且利达光电提出要求，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将择机通过合适方式将南阳南方智能光电有限公司与河南南方辉煌图像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或相关资产）注入利达光电，以促进利达光电进一步发展。</p>	2007年01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2006年12月29日，公司股东日本清水（香港）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出具《不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为：本公司未（香港、澳门、台湾地区除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今后本公司亦将不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与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所有，若给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造成损失，将给予足额赔偿。</p>	2006年12月2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

####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1.31%	至	20.37%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400	至	1,900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78.46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面对宏观经济增速放缓、行业竞争压力加大的外部环境，公司对外大力开拓市场，对内开展质量提升和降本增效活动，生产经营保持稳定，预计经营业绩同比变化不大。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7 月 2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半年度会否推出高送转方案，回复请关注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2016 年 08 月 3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半年度经营情况，按半年度报告公告内容进行了回复。



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智超

2016 年 10 月 22 日